

六安市叶集区洪集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报告主要包括：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。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叶集区洪集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叶集区洪集镇 105 国道旁；邮编：237431；联系电话：0564-6851001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4 年，我镇按照区委、区政府统一部署，持续深化高质量政务公开，不断健全政务公开机制、完善信息公开内容、提升政务公开质量，有力发挥了以信息公开促进群众知晓率和认可度的职能。一是提升政策方针发布时效。及时更新上级和本单位出台的文件，并对重要文件展开解读工作，以通俗易懂的方式向群众宣传宣讲党的政策方针路线，提升群众知晓率和认可度。二是加大对财政资金、重大项目、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信息的公开力度。在财政资金公开方面，详细公开各项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情况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

透明；在重大项目公开方面，从项目立项、审批、招投标、施工进度到竣工验收，全流程公开信息，接受社会监督。2024年，更新主动公开栏目信息734条，更新镇级农村危房改造、就业创业、社会救助、食品药品监管和村级资金、项目等“两化”栏目信息2330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意见》等政策法规要求，本镇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有关程序要求，推动工作落实落细。2024年，我镇收到依申请公开2件，均已按时办结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一是规范信息清理。定期对平台中发布的信息进行巡察，及时清理过期或存在修改的内容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准确性。二是严格落实保密审查。上传之前认真仔细地对信息进行审核，落实好信息保密相关规定，防止出现保密信息出现泄漏。三是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级审核制度，确保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通过层层审核把关，有效避免了信息错误、不实等问题的发生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进一步完善乡镇便民服务中心、文化站、公示栏等政务公开专区建设，并在“政府信息公开平台”集中公示，督促增强村务公开透明度，使群众通过政府门户网站、现场实地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2	0	0	0	0	0	2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：一是针对流动群体接收信息公开手段有限，在外人员无法及时、有感地了解当地发展情况；二是部分重大文件、项目因内容较多或流程复杂而无法及时公开相关信息，导致群众知晓有关内容较为滞后。

下一步改进措施：一是丰富政策解读的形式，采取图文结合、动态音频等多种方式进行信息公开，确保公开信息能够及时透明地传达到在外人员，提升政府工作的认可度；二是提升信息公开时效性，保障重要信息按文件要求及时全面地实现公开。

上年度存在问题整改情况：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部分信息公开不够及时；二是部分信息公开质量不够高；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不够强，各村（居）业务经办人员流动性大，影响信息公开稳定性。针对以上问题，我们采取了以下整改措施：一是定期对本镇及村社政务公开网站进行巡察，要求各村社及时公开相关信息；二是丰富政策解读的形式，提高群众对政策的认可程度；三是要求各村社配备稳定的信息工作经办人员，同时积极开展日常培训，不断提升业务人员工作能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